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09-15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资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释义：

1. 泰达环保：是指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 设计院：是指天津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院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09年4月12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2009年4月22日在泰达环保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董事有刘惠文先生、吴树桐先生、许育才先生、邢吉海先生、罗永泰先生、线恒琦先生和徐春利先生共计7名（公司董事孟群先生、李波先生已于同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辞去董事职务的申请）。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7人，实际行使表决权7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惠文先生主持，审议通过《关于增资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的议案》，现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 交易基本情况

为做大做强公司环保产业，同时考虑到开拓市场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增资41,314万元人民币。

若此次增资成功，泰达环保的注册资本由40,000万元增至80,000万元；公司将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99.94%，而设计院则将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0.06%。

2. 上述事项须报请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 本次增资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
4. 本次增资行为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 注册资本：38686 万元人民币
3. 公司持有股份比例：99.87%
4. 办公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双港开发区东侧
5. 法定代表人：刘惠文
6. 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对环保类项目的投资及运营管理；环保项目的设计、咨询服务。
7. 主要股东：公司投资 38,6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9.87%；设计院以土地使用权作价投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13%。
8. 最近三年业务发展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营业收入	9485.31	10098.21	14027.44
营业利润	1894.25	352.20	1680.37

上述财务数据经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9. 2008 年财务会计报表情况 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应收款项总额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净资产
81495.88	39498.20	4521.64	14027.44	1680.37	1775.85	40985.53

2008 年财务数据经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0. 增资后持股情况

若此次增资成功，公司将占泰达环保注册资本的 99.94%，设计院则将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0.06%。

五、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泰达环保经过近几年的市场化运作，在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占据一定地位。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全国垃圾焚烧发电行业招投标的现实状况，为更好地开拓市场并顺利启动贯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公司拟向其增资 41,314 万元，以充实扩大其注册资本金。

此次增资若成功，将有利于泰达环保顺利完成年内将要启动的贯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有利于其提高竞争力以承揽更多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做大做强公司环保产业。鉴于其作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也将对公司的业务收入情况有积极影响。

公司相信此次增资行为将对公司的利润的长期、稳定增长积极有利。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及记录；
2.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08 年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 年 4 月 24 日